

证券代码：600312
债券代码：122459

证券简称：平高电气

公告编号：2017-071

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7 年 12 月 26 日
-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河南省平顶山市南环东路 22 号公司本部
-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6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550,674,273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0.5826

-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的召开及议案表决合

法有效。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程利民主持会议。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2 人，董事任伟理、李文海、庞庆平、张建国因公出未能出席会议，独立董事王天也、李涛、吴翊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会议；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1 人，监事李俊涛、刘伟因公出未能出席会议；
- 3、董事会秘书刘湘意出席会议；公司副总经理张五杰、李旭列席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关于调整募投项目部分实施内容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550,610,873	99.9884	63,400	0.0116	0	0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调整募投项目部分实施内容的议案	1,113,300	94.6120	63,400	5.3880	0	0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会议的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所有议案均审议通过。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鉴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众天律师事务所

律师：王半牧、胡凌

2、 律师鉴证结论意见：

众天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出席现场会议及参与网络投票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合法有效。

四、 备查文件目录

1、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 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27日